

臺灣省屏東縣高樹鄉第19屆鄉長暨第22屆鄉民代表、村長選舉選舉公報

(第二選舉區：菜寮村、司馬村、舊寮村、新豐村)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灣省屏東縣高樹鄉第19屆鄉長暨第22屆鄉民代表、村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鄉長選舉候選人

鄉民代表選舉候選人

選舉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選舉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全鄉	1		廖榮長	50年03月18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碩士 高樹鄉公所秘書 農業、建設、財政、民政、托兒所、圖書館、清潔隊等課室主管 鹽埔鄉公所課長、課員 枋山鄉公所課員 舊寮國小	長治鄉公所主任秘書 高樹鄉公所秘書 農業、建設、財政、民政、托兒所、圖書館、清潔隊等課室主管 鹽埔鄉公所課長、課員 枋山鄉公所課員 屏市戶政所戶籍員	一、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開闢市區道路、興建高樹市場。 二、完成屏11線高樹至舊寮段拓寬工程。 三、爭取南華村台27線開闢外環道路新建工程。 四、爭取屏185線拓寬為四線道、國道10延伸高樹銜接建興村沿山公路。 五、爭取本鄉水源保護區自來水普及化減免延管工程費。 六、優先新建新豐、高樹、新南、泰山多功能社區活動中心。 七、儘速完成殯葬納骨塔、改善火化場、禮儀廳設施。 八、打通鄉內周邊河川沿堤道路分散入村砂石車流。 九、爭取興建大津風景區瀑布至尾寮山登山口棧道、瞭望台、廁所。 十、爭取鄉內大路開闢、東興村竹圍聚落已建老宅國有土地請政府讓售。 十一、改善鄉內各村大廟埕及浴廁；建立故事據點於樓、夥房宗祠、名人故居。 十二、擴大編列預算獎勵體育、文藝人才及社區培力以照護獨居、失能長者。 十三、殯葬財政收入增加免收或補貼全鄉清潔規費。 十四、舉辦農事體驗、野餐節、踩藝、租母綠婚等活動吸引遊客行銷農產品。	第1區		羅慶煥	44年11月27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高樹國中畢業	高樹鄉民代表會第19、20屆代表。	一、為民服務。 二、推動觀光休閒農業發展。 三、繼續爭取老人津貼及學童教育補助。	
	2		王樹圍	44年11月01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國立中山大學政治學碩士	高樹鄉源泉村第十四屆村長 第拾貳屆高樹鄉長 第拾肆屆高樹鄉長 第拾伍屆高樹鄉長 第拾捌屆高樹鄉長	1. 興建集中市場(預定地於原東興槌球場) 2. 推動高樹芋頭、蜜棗、鳳梨、番石榴等行銷。 3. 喪葬慰助每案新台幣11,000元。 4. 提高重陽節敬老金(65歲2,000元、80歲3,500元、95歲6,500元、百歲人瑞一萬元)。 5. 新生兒生育補助第一胎3萬、第二胎5萬、第三胎8萬、第四胎10萬。 6. 舉辦平埔族馬卡道文化節。 7. 舉辦客家文化節。 8. 規劃泰山公墓公園化，並完成新南第2座納骨塔。 9. 推動各村社區巡守隊補助。 10. 繼續推展新豐親水公園與南華公園。 11. 繼續推動電線地下化。 12. 首級各村基層建設。 13. 圖書館增設多文化功能。 14. 屏2-1、屏11縣道完成拓寬。 15. 通往高美大橋至新威大橋的國道10號盡速開發完成。	舉選區		陳恭茂	61年05月08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志成高中	一、高樹鄉民代表會第21屆主席。 二、舊寮國小顧問。 三、慈幼之家顧問。 四、舊寮上帝廟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不管如何辛苦， 終究只有一句話， 為了高樹的下一代， 帶領著大家拼出一片天。 永永遠遠不用再離開高樹鄉， 留在父母的身邊。 最終目標， 完成親水公園的建設， 帶進人潮，永生不息。	
	3		楊文邦	48年06月27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一、高樹國小 二、高樹國中 三、高職畢	一、現任高樹鄉東興村長 二、現任楊氏宗親會理事長 三、義勇消防隊顧問 四、高樹國小文教基金會董事	榮耀高樹福利鄉民政見內容： 一、營養午餐不只免費，再增加有機蔬菜，讓學生吃的健康，也幫助在地小農夫。 二、教室班班有冷氣，再增加裝置空氣清淨器，給孩子最好環境下上課。 三、未來規劃整合建設高樹鄉各區設立風雨球場。 四、增加公立幼稚園名額，提升幼兒園教育品質。 五、推廣老人假牙全口補助方案。 六、鄉鎮公開，所有標案，透明廉能及採購。 七、未來高樹鄉舉辦國際藝術節，邀請藝術家駐鄉創作文化。	舉選區		伍俊賢	62年02月16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大仁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第二十一屆鄉民代表 第二十屆鄉民代表 高樹國中副會長 舊寮國小家長會長	1. 爭取地方建設。 2. 全力為民服務。 3. 積極爭取新豐親水公園。	
	4		梁正翰	63年08月05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1. 高樹國小 2. 至正國中 3. 和春工商專科學校	1. 屏東縣長室秘書 2. 民進黨屏東縣黨部執行委員	1. 結合縣府持續精進推動本鄉幼兒、青年學子、中老年社會福利政策以達幼有所養老有所托之幸福高樹鄉： 1.1 爭取本鄉公托幼童增設托嬰中心，免費接送及免費雜費。 1.2 國中營養午餐及學雜費用全額補助。 1.3 爭取全鄉免收清潔規費。 1.4 爭取加碼補助各社區關懷據點餐費。 1.5 增設農漁產品市場，提供鄉親就地採購新鮮農漁產品。 1.6 配合縣府智慧農業學校，爭取本鄉農民免費運用且協助行銷。 1.7 全力支持及執行本鄉代表會決議事項。 1.8 爭取興建大型樂齡活動中心。 1.9 增設各村模範祖父、模範祖母及新住民模範母親表揚。 1.10 設籍本鄉模範父親模範母親得獎人，終身免費使用鄉有設施。 1.11 本鄉既有社會福利持續延續辦理。 2. 爭取縣府觀光產業工作機會落實在地化；強化本鄉周邊環境交通與基礎建設。 3. 推動農政專責機構(農會)與鄉公所積極有效輔導本鄉農、特產品行銷推廣及農產評鑑比賽，建立本鄉特色農產蜜棗、芋頭、鳳梨、芭樂、檸檬、紅龍果、酪梨、黃金果、榴槤蜜、蓮子、紅毛丹等多樣農特產品。 4. 活化本鄉自辦小型工業區協助工業區廠商召員、召商，媒合本鄉鄉親增加就業機會。 5. 活化屏185線縣道周邊景點開發。 6. 配合代表會監督方向，協助向各級機關爭取建設經費，對農水路整修通暢、產業道路整補封層、灌溉溝渠修建等工作要項持續執行。 7. 領導公所落實執行中央政府長照政策。 8. 結合屏北五鄉鎮高樹、里港、九如、鹽埔、長治。屏北五鄉生活休閒農業共榮區。	舉選區			選前若買票 選後A鈔票 贈選(假笑面) 當選(勵變面)							

檢舉獎金

- 查獲縣市長候選人賄選：最高500萬元
- 查獲縣市議員候選人賄選：最高200萬元
- 查獲以上候選人之配偶親屬助選人賄選：最高100萬元
- 查獲鄉鎮市長或其他人賄選：最高50萬元

買票

處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
得併科新台幣100萬元以上
1000萬元以下罰金

賣票

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
得併科新台幣15萬元以下罰金
所受的賄賂沒收之

檢舉專線：0800-024-099 撥通後請按4

村長選舉候選人

村長選舉候選人

選舉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菜寮村	1		陳隆正	54年02月16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高職畢	菜寮社區理事長 第20屆菜寮村長	爭取建設經費，全心全力為村民服務。
	2		劉明輝	45年01月06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高旗高工畢業	第十八屆高樹農會代表 第二十一屆菜寮村長	一、為民服務，爭取福利。 二、爭取本村建設。
	3		鍾慶德	54年02月20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高樹國中	菜寮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 菜寮三山國王廟 委員 快樂媽媽、婦女協會 志工 社區規劃師 三地門鄉圖書館榮譽志工	一、用心奉獻為鄉親服務。 二、關懷弱勢家庭，青少年幼童安全文化教育。 三、永續經營長照2.0居家護照健全。 四、推動營造社區環境，提升生活機能。 五、凝聚鄉親團結，共享榮耀。
新豐村	1		張朝帝	65年12月20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 屏東縣高樹鄉高樹國民中學 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大漢技術學院（二專）	高樹鄉新豐村社區理事 高樹鄉新豐村守望相助隊長 高樹鄉義消副分隊長	一、四年內完成水溝改善。 二、結合社區老年送餐。 三、結合新豐休閒發展新豐。 四、結合社區志工整理社區整潔。
	2		張享能	49年10月05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國中畢業	現任 一、行政院農委會水保局專員 二、第16、17、18、19、20、21屆現任村長	一、關懷老人、兒童、中低收入戶及弱勢團體，爭取社會福利等。 二、大力向上級爭取經費，建設咱新豐村。 三、爭取新豐河堤公園內，開挖溫泉帶動地方。 四、用行動來跟大家作伙打拼，創造美好和祥繁榮的新豐村。
司馬村	1		黃明山	43年07月25日	男	臺灣省屏東縣	無	一、舊寮國小畢 二、高樹國中畢 三、屏東高工畢	一、高樹鄉第17、18、19、20、21屆司馬村長。 二、現任高樹鄉第21屆司馬村村長	全力為民服務，爭取村內建設，爭取福利。
	1		賴淑珍	69年07月07日	女	臺灣省屏東縣	無	民生家商畢	舊寮司馬社區志工	為民服務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 投票時間：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 選舉人資格：

-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繼續居住者，有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一百一十一年八月十八日含當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原住民選出之縣議員、鄉（鎮、市）民代表，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 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請參閱縣長選舉公報背面）。
-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 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場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 有其它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筒，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攤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筒，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號次	相片	姓名
	號次欄	相片欄	候選人姓名欄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 選舉票顏色：

- 縣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 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選舉票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圓圈內加印「山地原住民」字樣。
- 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選舉票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 鄉（鎮、市）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 區域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 平地原住民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為淺橘色。選舉票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 村（里）長選舉票為白色。

(五)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圈選二人以上。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圈後加以塗改。
-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不加圈完全空白。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 其他：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一、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二、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項之情事。三、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屏東縣高樹鄉第19屆鄉長暨第22屆鄉民代表、村長選舉【第二選舉區】投（開）票所一覽表：

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397	菜寮社區活動中心	高樹鄉大平路9號	菜寮村	全村
398	舊寮北極殿一樓	高樹鄉長美路64號	司馬村	全村
399	舊寮國小北面教室	高樹鄉長美路42號	舊寮村	全村
400	新豐國小教室	高樹鄉泰和路26號	新豐村	1-11
401	新豐國小教室	高樹鄉泰和路26號	新豐村	12-22

防疫宣導注意事項：

- 選舉人前往投票時應佩戴口罩，配合量測體溫以及手部消毒。
-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規定及選務防疫措施，請參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https://www.cdc.gov.tw>）及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https://www.cec.gov.tw>）。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中央選舉委員會





公平競爭，勝固可喜，敗亦坦然